

1. 检查单：北京市应急管理局行政规范化检查单
2. 检查模块：生产经营单位通用
3. 检查项：生产经营单位未按照规定进行应急预案修订的行为。
4. 对应职权编号：C3650200
5. 检查内容：预案中的其他重要信息发生变化的，应急预案是否及时修订并归档。
6. 检查标准：检查生产经营单位现行有效的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、专项应急预案、现场处置方案中除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》第三十六条前五项规定以外的其他重要信息是否发生变化。